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LT LOTTOTAINMENT GROUP LIMITED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委任主席及執行董事 及 首席財務總監

董事會宣佈，(i)葉敏怡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及(ii)林沛詩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生效。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事項：

委任主席及執行董事

葉敏怡女士(「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生效。

葉敏怡女士，40歲，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Seneca College of Applied Arts and Technology，葉女士在金融業務擁有超過15年經驗，涉及不同資產組別，包括外匯、股票及貨幣市場。葉女士曾在HSBC Market (Asia) Limited環球市場部門及多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制定投資策略並負責監管多個投資項目之管理運作。

葉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葉女士與本公司已訂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為期兩年之服務協議。葉女士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葉女士有權收取月薪20,000港元加酌情花紅，有關金額乃參考當時市況以及彼於本公司之職位及職責後釐定。

葉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葉女士並無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予披露之資料，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股東垂注。

委任首席財務總監

林沛詩女士(「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生效。

林沛詩女士，29歲，畢業於多倫多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林女士於一間專業會計師樓及上市公司累積超過五年的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

林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林女士與本公司已訂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為期兩年之服務協議。根據服務協議，林女士有權收取月薪21,000港元加酌情花紅，有關金額乃參考當時市況以及彼於本公司之職位及職責後釐定。

林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林女士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予披露之資料，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葉女士及林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晚有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葉敏怡女士、張晚有先生、鄭詩敏女士、李志成先生、陳潤輝先生及歐陽耀忠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衛德先生、李國柱先生及馮偉成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ottotainment.com.hk>登載。